

证券代码：871745

证券简称：巴科股份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 10:3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长圳社区长明路裕永兴工业园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长圳社区长明路裕永兴工业园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李义兵 0755-29995896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长圳社区长明路裕永兴工业园

邮政编码：518107

传真：0755-2999508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巴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1日